

# 关于资产经营公司 2024 年度 安全稳定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名单的公示

根据攀枝花攀大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《关于印发〈资产经营公司 2024 年度安全稳定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评选工作方案〉的通知》（攀大资产〔2025〕3 号）文件精神，公司成立安全稳定工作领导小组，经各部门推选及安全稳定工作领导小组讨论，并提交公司 2025 年第 5 次总经理办公会审定，确定公寓服务中心为 2024 年度“安全先进集体”，周梅等 11 人为 2024 年度“安全先进个人”。现将具体名单公示如下：

## 一、安全先进集体

公寓服务中心

## 二、安全先进个人（11 人）

周梅、刘小红、孙宗清、李勇、张国志、温世强、何金海、李忻、王治入、李华、黄琴。

公示时间为 2025 年 4 月 1 日-4 月 3 日。公示期间，任何部门或个人如对公示有异议，请向公司党政综合办公室反映。

联系电话：0812-3377762

攀枝花攀大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

2025 年 4 月 1 日